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的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13年9月12日以现场方式在上海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及收益分配条款等内容的议案》。相关表决结果详见2013年9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zhfund.com）上刊登的《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的公告》。

本次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证费8,000元人民币，律师费60,000元人民币，合计68,000元人民币，由基金资产承担；其他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二、中国证监会备案情况
中国证监会于2013年10月11日下发了《关于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备案的回函》（基金部函[2013]861号），内容如下：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的申请报告》（中海基金【2013】298号）已收悉。你公司在执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过程中，应当会同基金托管人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义务，切实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和化解相关风险，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中国证监会基金监管部
2013年10月11日”

据此，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已在中国证监会完成备案手续，并自备案手续完成之日起生效。

三、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情况

依据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修改后的《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自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生效。《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13年第1号）》相关内容一并修改。

四、备查文件
1、《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现场方式召开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附件一）；《关于修改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及收益分配条款等内容的议案》，附件二；《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委托书》，附件三；《关于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事宜的说明》）
2、《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现场方式召开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现场方式召开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的公告》
5、中国证监会基金监管部《关于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备案的回函》（基金部函[2013]861号）
6、依据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修改后的《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13年第1号）》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二日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前三季度业绩快报公告

证券代码：600396 证券简称：金山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3-033号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13年度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3年度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169,337,272.37	2,448,265,863.43	29.45
营业利润	377,893,208.71	112,047,867.03	237.26
利润总额	389,579,344.08	125,475,153.98	21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187,787.52	86,402,023.82	117.80
基本每股收益	0.5325	0.2537	117.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6%	8.00%	92.00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度末数。
2、编制合并报表的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上年同期财务数据经过重述的，应同时披露重述后的相关数据。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二日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公司开展精细化管理，强化节能降耗，结合煤炭市场供需关系，优化煤炭结构，有效降低燃料成本，标煤单价同比下降，度电边际贡献增加，经营业绩增幅明显，另外公司积极开拓市场，供热量较同期增加，增强了公司的盈利水平。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丹东金山热电有限公司2×30万千瓦新建工程全部投入商业运营，致使电力和供热销售收入及期间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联营企业内蒙古晋华海州露天煤矿有限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本公司按持股比例确认投资收益减少。②（二）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
1、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煤炭价格下降，度电边际贡献增加所致。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增长主要原因是：本期实现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同比大幅增长所致。
三、上网公告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彭兴宇、财务总监周可为、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建宇签字并盖章的比较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606 证券简称：青海明胶 公告编号：2013-039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9月7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减持其所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票的公告》，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将取得的投资收益计算错误，现予以更正说明如下：
2013年9月5日-9月6日，公司累计减持百洋股份1,013,500股，取得投资收益13,249,211.17元（未扣除交易费用及税费）。
公司对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06 证券简称：青海明胶 公告编号：2013-040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减持其所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青海明胶”）于2010年4月投资参股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洋股份”），持有其4,448,973股股份，占其上市前总股本的6.7409%。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所持有百洋股份的4,448,973股限售股（占其上市后的股本的5.06%）已于2013年9月5日解禁。
2013年10月10日-10月11日，公司累计减持百洋股份813,700股，取得投资收益10,640,144.86元（未扣除交易费用及税费）。
截止10月11日收盘，公司持有百洋股份2,621,773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2.98%。
特此公告。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一日

大方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三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方大化工 公告编号：2013-07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
(1) 2013年1-9月份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5800万元-7000万元	盈利:43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909元	盈利:0.0064元

(2) 2013年7-9月份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800万元-2500万元	亏损:128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3元	亏损:0.0189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否。

大方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二日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近期持续低迷的化工产品市场出现一定回暖迹象，但总体上公司生产经营的烧碱等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仍大幅下滑。
2、通过加强企业内部管理，积极实施技改支持，精细工艺操作等降费用、降消耗措施，公司成本与去年同期相比出现下降，减弱了由于产品销售价格降低给公司带来的影响。特别是8月份以来叠加化工产品市场回暖因素，公司实现月度利润扭亏为盈。但是，1-9月份累计由于主要产品销售价格的下降幅度远超过了成本下降幅度，致使1-9月份主营业务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业绩出现亏损。
四、其他相关说明
2013年第三季度经营业绩具体情况，公司将在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中予以披露。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方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二日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证券代码：002052 证券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13-06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3年01月01日—2013年09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22日披露的《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中预计：2013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500万元—7,500万元，比上年同期变动幅度为-45.48%—37.10%。
3、修正后的业绩预告：
扭亏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变动：-62.20%—-53.87% 盈利:4,500万元-5,500万元	盈利:11,923.28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新业务推广费用有所增加导致预期利润较以前预计有所下降；
2、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部分订单延后交付导致预期收入减少，从而预期利润较以前预计有所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0月11日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三安光电 编号：临2013-05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和修改提案情况；
2、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3年10月11日上午9点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在福建省厦门市吕岭路1721-1725号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
参加本次会议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7人，代表有效表决权752,989,76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2.15%。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秀成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现场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审议通过了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一日

赞成752,989,76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湖北正信律师事务所答邦彪、溱跃南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三安光电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股东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部分海南橡胶股票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735 证券简称：罗牛山 公告编号：2013-02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截止2013年9月30日，公司持有海南橡胶股票1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544%。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和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有关规定和授权，2013年10月8日至10月1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累计出售持有的海南橡胶股票3,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63%。截止目前，公司尚持有海南橡胶股票7,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81%。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持有海南橡胶股票的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网披露的2013年9月7日《关于出售部分海南橡胶股票的公告》（2013-020）、2013年9月13日《关于出售部分海南橡胶股票的公告》（2013-023）和9月28日《关于出售部分海南橡胶股票的公告》（2013-025）。

(二) 公司所持海南橡胶股票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也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以及被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情形。
三、对公司当期净利润的影响
2013年10月8日至10月10日，公司出售上述海南橡胶股票累计成交金额2,666.61万元，投资收益约1,746.79万元（尚未考虑相关税费影响），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为准。
四、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出售上述资产可提高公司资产收益率。
五、风险提示
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一日

广东雷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证券代码：200168 证券简称：雷伊B 公告编号：2013-03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3年1月1日—2013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扭亏为盈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9784万元	亏损:2,17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902元	亏损:0.097元

项目	第三季度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70万元	亏损:82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元	亏损:0.05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13年前三季度实现盈利主要是公司开发的楼盘实现销售结转收入所致。四、其他相关说明
具体数据将在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进行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雷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一日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做出，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2013年前三季度业绩的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3-05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2年10月23日召开的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50%（即人民币14.78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2013年9月26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由原来不超过6个月，顺延6个月，总共使用时间不超过12个月，即自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2012年10月23日）至2013年10月22日；2013年5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

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第十五条要求，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在前次未到期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基础上，追加不超过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上述公告均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截止2013年10月11日，公司已按承诺将实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15.08亿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归还事项及时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保荐代表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既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又为公司节约了财务费用。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0月11日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证券代码：300108 证券简称：双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3年1月1日—2013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减少:15%—20% 盈利约2,124.30万元-2,257.06万元	盈利:2,655.37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预计的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一日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由于受国内经济形势影响，白炭黑下游客户需求量有所减少，公司年产二万吨项目与年产三万吨项目均未达到预期收益，致使报告期利润下滑。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做出，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2013年前三季度业绩的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热点财经 高端视野
个股情报 专家评说

5大看点：
热点财经 个股点评 时报访谈 荐股大赛 机构专区

扫描二维码 下载龙苑 iPhone客户端

http://cy.stcn.com